

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10日在公司高石公路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为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公司董事会提名朱一平、罗海强、周亭、邱伟丰、顾海燕、陈培芳、文刚、艾怀燕、胡嫚、赵双祥、陈子勇、魏永久、陈锋、杨烈犀共14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现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为2018年1月10日至2018年1月17日。

公司员工如对提名的核心员工有任何异议应于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公司拟于2018年1月20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上述议案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将于2018年1月29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董 事 会
2018年1月10日

